

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款竞争性存放项目（一期）

公开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CTZB-2020060233

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3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5
第三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16
第四部分	协议主要条款.....	16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19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根据《关于防止领导干部在公款存放方面发生利益冲突和利益输送的办法》（浙委办发〔2015〕8号）、《浙江省国资委关于进一步规范省属企业资金存放等财务事项管理的意见》（浙国资发〔2015〕5号）等有关规定，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作为招标代理机构，受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的委托，就其2020年公款竞争性存放项目（一期）进行公开招标。具体如下：

一、招标编号：CTZB-2020060233(非政府采购)

二、项目名称：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2020年公款竞争性存放项目（一期）

三、招标项目内容：

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一般户 1个

本项目选取一家银行作为服务银行。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四、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参与投标的银行为在我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村信用合作社、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以及政策性银行。银行参与投标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1）在杭州市区设有分支机构；

（2）依法开展经营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及重大违约事件；

（3）纳入监管评级的银行，人民银行上年度综合评价应达到B级及以上；

（4）投标人为支行须提供市分行或以上银行针对本项目唯一授权书。投标人为市分行及以上银行机构须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指定服务机构授权书。投标银行指定服务机构应与最终公款存放网点一致，不得随意转移。农村信用合作社、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等金融机构可统一以省农信联社为投标主体进行参与。

五、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

（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0年6月15日至2020年6月23日（工作时间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30，节假日除外）。

（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供应商填写获取标书登记表，并将获取标书时应提交的资料及获取招标文件费用汇款单复印件，发送至邮箱（71470679@qq.com）。（不接受现场

报名)。

(3)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整，售后不退。

六、投标报名提供材料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需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委托书或介绍信 (均需加盖公章)

(3)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需加盖公章)

七、投标截止时间与地点：2020 年 7 月 6 日，9 时 00 分，地点：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7 楼开标室一)。

八、开标时间与地点：2020 年 7 月 6 日，9 时 00 分，地点：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7 楼开标室一)。

九、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15300 元。

支付方式：支票/银行汇票/转账

收款单位 (户名)：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 户：中信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账 号：7331 6101 8260 0126 385

十、其他事项：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

(2) 采购单位：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 18 号；联系人：叶开生，联系电话:0571-88905923。

(3) 监督管理电话：0571-87053789。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点：杭州市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7、18 楼

联系人：陆佳

联系电话：15988120502

传真：4008-266-163 转 08156

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15 日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前 附 表

条款	内容规定
	项目说明
1	一、项目名称： 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款竞争性存放项目（一期） 二、主要服务要求： 详见第三部分——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三、确定中标银行办法： 组建 5 人评标委员会，通过综合评分法评审推荐中标银行。
2	协议名称： 《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公款竞争性存放协议》。
3	协议期限： 服务有效期 3 年。
4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如招标人认为必要，可延长至总计最长不超过 90 天。
5	投标保证金数额： 人民币 15300 元整，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缴至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单位名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杭州西湖支行，帐号：7331 6101 8260 0126 385)。
6	招标服务费： 收到中标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中标银行需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15000 元招标代理服务费。
7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伍份。
8	投标截止时间： 2020 年 7 月 6 日，9 时 00 分。
9	投标文件递交至单位：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投标文件递交至地点： 杭州市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7 楼开标室一。
10	开标时间和地点： 同投标截止时间与地点。
11	带“▲”条款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一、总 则

1、项目说明

1.1 项目说明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以下称“前附表”)第1项所述。

1.2 采购单位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为本项目的招标人(协议中的甲方),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为招标代理机构,自愿参加本次项目投标的公司为投标人,经评审产生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签订协议后的中标人为供应商(协议中的乙方)。

1.3 投标人一旦参与本次招标活动,即被视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任何异议,均应在答疑截止时间前提出。

1.4 投标人须承诺所提供的服务、收费、利率是客观真实的,如果中标,同意招标人为实施公开招标工作的需要可以在有关网站和相关文件上公布中标产品的服务、收费、利率承诺以及其它相关的信息。

2、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定义

3.1 “投标人”系指符合本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第4条,按规定向招标人报名和提交投标文件的银行机构。

3.2 “服务”系指本项目规定的投标人须承担的专用账户开立、资金存放和结算、保密及解锁、对帐服务、分账核算、各类查询、原路退款、电话咨询、网上银行服务等,及国资委、监管部门要求提供的各项服务义务。

3.3 “收费”系指在招标人通过本项目在银行办理业务、接受服务时银行收取的全部收费项目报价。

3.4 “利率”系指在招标人通过本项目在银行存放资金利率。

4、投标费用

投标人需自行承担涉及投标的一切费用。

二、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第四部分 协议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包括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协议主要条款、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等。如果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没有从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6、招标文件的解释

6.1 不论招标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发送的资料文件，还是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均采用书面形式，任何口头提问及答复一律无效。

6.2 投标人一旦参与本次招标活动，即被视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任何异议，均已在答疑截止时间前提出。

6.3 供应商如认为招标文件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质疑。

7、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7.2 若有必要，招标代理机构将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投标报价

8.1 报价

有关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投标人应根据《开标一览表》填写相关内容。《开标一览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

8.2 其它费用处理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否则招标人将视投标总价中已包括所有费用。

8.3 报价应是唯一的，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8.4 投标人对在协议执行中，除上述费用及招标文件规定的由投标人负责的工作范围以外需要招标人协调或提供便利的工作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说明。

9、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人的**报价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均需加盖公章）：

- （1）投标响应函；
- （2）开标一览表；
- （3）投标保证金打款凭证；

10.2 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均需加盖公章）：

▲10.2.1 投标银行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其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并对相应文件签字的，只须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

▲10.2.2 纳入监管评级的银行，人民银行上年度综合评价应达到 B 级及以上；

▲10.2.3 投标人为支行须提供市分行或以上银行针对本项目唯一授权书。投标人为市分行及以上银行机构须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指定服务机构授权书。投标银行指定服务机构应与最终公款存放网点一致，不得随意转移。

▲10.2.4 声明书；

▲10.2.5 营业执照、金融业务许可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五证合一的复印件）；

▲10.2.6 廉政承诺书。

10.2.7 经营状况指标

10.2.7.1 投标人（总行）2019 年度不良贷款率（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0.2.7.2 投标人（总行）2019 年末资本充足率（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0.2.7.3 投标人（总行）2019 年度资产规模（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0.2.8 服务水平指标

10.2.8.1 投标银行的整体服务方案；

10.2.8.2 网点情况（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0.2.8.3 对账服务：是否承诺每月 5 日前及时送达对账单；承诺提供柜面、网上、电话等对账服务；是否承诺回单及时送达；是否承诺如招标人有上门服务需要，当天提供上门服务；

10.2.8.4 增值服务；

10.2.8.5 储户风险保障方案。

10.2.9 经济发展

10.2.9.1 2017-2018 年度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公布的在浙金融机构支持浙江经济社会发展考核评价结果（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

11、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至前附表第 4 项所列的日期内有效。

11.2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12、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提供前附表中的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

12.2 投标保证金可以用支票/银行汇票/转账的形式缴纳。

12.3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未能按规定时间和数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

12.4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协议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

12.5 如投标人有下列情况，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协议的；
- （5）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6）拒绝履行协议义务的；
- （7）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13、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3.1 投标人按本须知第 9 条规定的语言和前附表第 7 项规定的份数编制投标文件，并在封面上标明“正本”和“副本”。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3.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均应使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按要求由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13.3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如有修改，所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予以确认。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14.1 投标文件分正本和副本，其中**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一并装订并密封包装。**没有密封包装的投标文件，将被当场拒绝。**

14.2 包装封面物的正面应写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全称，封口处要密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授权委托人签章)。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4.3 投标文件递交至前附表第9项所述的单位和地址。

15、投标截止期

15.1 投标人应按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将投标文件递交给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15.2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在上述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6、投标文件的修改

16.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修改文件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盖章，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能修改、补充投标文件。

16.2 投标人的修改文件，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志和递交，如果一份投标文件有几份函件时，应注明哪一份有效，否则所作修改视为无效。

16.3 在投标截止日期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开 标

17、开标

17.1 招标代理机构将按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各投标人（或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准时参加，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如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不能出示其身份证件或者未按时签到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17.2 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请投标银行代表检查本单位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当众拆封唱标。竞标银行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工作人员应当场做出答复，并作记录。

17.3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7.4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

- (1)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没有密封包装或者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
- (3) 仅以非纸制文本形式的投标文件；
- (4) 投标人未能提供满足招标文件的资格要求的投标文件；
- (5) 投标文件有招标人不能接受附加条件的；
- (6)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或缺漏的投标文件，加▲条款未响应或偏离的；
- (7) 投标文件未有效授权或未提供投标响应函、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等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的；
- (8) 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格式编制或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严重模糊辨认不清；
- (9) 投标单位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违规行为；
- (10) 未按规定缴纳保证金的；
- (11)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8、投标文件鉴定

18.1 就本条款而言，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文件，应该与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条件、条款和规范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

18.2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将被视为无效，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18.3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制。经开标后递交至评标委员会的投标文件，仍需接受相关符合性的检查，并有可能在评标过程中被判断为无效。

六、评 标

19、评标组织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 5 人(含)以上单数的人员组成, 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和比较等。评标委员会成员严格执行利益回避的相关规定, 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应当保密。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 5 人组成。

20、评标原则

20.1 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招标人资金竞争性存放应公开、公平、公正开展, 防范廉政风险。

20.2 安全性、流动性、收益性相统一原则。在确保招标人资金安全和资金支付流动性需求基础上, 实现资金保值增值。

20.3 突出重点、兼顾效率原则。重点做好大额资金、专项资金的竞争性存放工作, 在效益优先的同时, 确保工作效率。

21、投标文件审查

21.1 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 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 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1.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评委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 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 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评委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 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

22、评标办法

22.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将对各投标人的技术和服务方案、经营状态、服务水平、经济发展贡献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保留 1 位小数)。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评分按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有两家或以上银行并列最高分时, 按对服务水平指标进行排名, 仍有两家或以上银行得分相同, 按经营状况指标进行排名。

22.2 评分细则: (100分)

评分项目	指标	评审内容及评分细则	分值
经营状况 (12 分)	1、资产质量	投标人(总行)2019 年度不良贷款率: 不良贷款率最低者得 4 分, 不良贷款率最低者与其他银行不良贷款率比例乘以 4, 即为得分。计分办法: 第 1 名投标银行不良贷款率/投标银行不良贷款率 $\times$ 4 (需提供 2019 年度投标银行总行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等证明材料)。	4

评分项目	指标	评审内容及评分细则	分值
	2、资本充足率	投标人（总行）2019 年末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最优的得 4 分，其他银行资本充足率与最高者比例乘以 4，即为得分。计分办法：投标银行资本充足率 / 第 1 名投标银行资本充足率×4（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3、资产规模	2019 年度投标人（总行）资产规模，资产规模≥20 万亿的得 4 分，10 万亿（含）-20 万亿（不含）得 2 分，10 万亿（不含）以下得 1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服务水平 (38 分)	4、整体服务方案	投标人对采购单位业务的理解和掌握情况，结合项目的特点，提出服务的定位、目标及标准等；提供的服务模式是否能够切合实际，且安全可行，保密性、安全性、文明服务的计划及承诺情况等，优 7-9 分，良 3-6 分，一般 1-2 分。	9
	5、服务网点情况	①具有服务完善的本地化人工服务网点，能提供快速的服务响应等，杭州主城区内（不含富阳、萧山、余杭地区）服务网点数量 80 家及以上得 5 分，50（含）-80（不含）家得 3 分，50 家（不含）以下得 1 分。（需提供网点地址信息）	5
	6、对账服务	①承诺每月 5 日前及时送达对账单得 2 分，不承诺的不得分； ②承诺提供柜面、网上、电话等对账服务的得 2 分，不承诺的不得分； ③承诺回单及时送达得 2 分，不承诺的不得分； ④承诺如招标人有上门服务需要，当天提供上门服务 3 分。	9
	7、以往提供服务履约情况	截止开标时间投标银行为机关事业单位或国企提供账户开立的，每个得 1 分，最高 5 分（需提供基本账户开户证明文件及该账户仍在使用的证明）。	5
	8、增值服务	在政策允许的范围内，投标人根据对采购单位业务的理解和掌握情况，结合项目的特点，提出针对采购单位的个性化增值服务及对采购单位业务支持的服务内容。	5
	9、储户风险保障方案	投标人安全保障、财务稳健保障与风险控制方案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5
经济发展 贡献	10、获奖情况	获得 2017-2018 年度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公布的在浙金融机构支持浙江经济社会发展考核评价结果一等奖的，每次	20

评分项目	指标	评审内容及评分细则	分值
(20 分)		得 10 分，二等奖的，每次得 8 分，三等奖，每次的 6 分，其他等次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综合收益水平 (30 分)	11、活期利率水平	央行基准利率上浮率（活期利率上浮率+协定利率上浮率）最高者得 20 分，其他报价与上浮最高值比例乘以 20，即为得分。计分办法：投标银行总上浮率/第 1 名投标银行总上浮率×20。	20
	12、服务费用减免	银行自收的各项服务费用全免得 10 分，不免不得分。	10

23、评标内容的保密

23.1 公开开标后，直到宣布中标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3.2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确定中标人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资格。

24、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个别地要求投标人澄清其投标文件。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25、废标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4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定 标

26、定标

26.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以评标办法为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以打分的方法，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本次招标选取一家银行作为战略合作金融机构。评标结果不当场公布。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评标委员会评标结果打印招标结果确认书，报委托单位确认中标银行。如中标候选人未能与招标人签订委托协议的，由本次招标投标银行按综合评分排名最前的投标人递补（依据递补名单依次类推）。

26.2 根据评标结果确定，若有效投标家数小于 3 家，则本次招标失败，重新组织招标。

八、协议签订及其他

27、中标通知书

27.1 自中标银行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银行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

27.2 如中标人拒绝承担中标的项目，或提出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致使协议无法签订，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先后顺序，将下一顺序的中标候选人作为预中标人进行公示，或由招标人组织评标委员会复议后提出重新组织采购等建议。

27.3 在中标人签订协议并生效后，招标代理机构及时将未中标的结果通知其他投标人。

27.4 如签订协议并生效后，中标人无故拒绝或延期，按照协议条款处罚。

28、协议的签订

28.1 中标人应自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协议。招标人与中标银行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账户管理协议，界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服务有效期 5 年。

28.2 中标人拖延、拒签协议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应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赔偿。

29、后续事项

涉及申请新开、变更账户的，中标银行应及时办理账户开立手续，做好资金划转的对接工作。已开设账户的银行没有中标的，应及时将账户内资金划转中标银行，并办理原设账户撤销手续。

30、解释权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均属于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和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三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一、采购内容：

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一般户 1 个

本项目选取一家银行作为服务银行。

二、服务要求：

1、招标人单位账户开户及日常资金收付结算服务、账户对账服务、年检服务、网银操作、安全保障等在内的一切配套基本服务。

2、包含 3 年期间招标人提出的一切有关账户管理的服务。

3、其他服务要求：

（1）投标人需要协助完成全部账户迁移手续；

（2）银行故障或招标人工作遇到疑问时，投标人应该能够 30 分钟内及时响应招标人疑问或维修要求，并在 2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12 小时内解决问题；

4、服务有效期 3 年，期满后需重新组织招标。

备注：投标人须在指定服务机构授权书中明确中标后服务的服务网点。

三、中标银行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招标单位有权提前收回存放公款（即协议终止条件）：

（一）出现资金安全事故、重大违法违规情况或财务恶化；

（二）监管评级降低，监管部门认为存在较大运营风险；

（三）进行严重不正当投标；

（四）未按照中标协议承诺履行相应的责任和义务；

（五）擅自降低服务条件和服务内容的；

（六）出现银行挤兑、存款被盗或其他可能妨害公款安全的情形。

四、如遇央行调整存款利率，存款利率同比例调整。

第四部分 协议主要条款

(以最终协议为准, 合同由最终使用单位与银行签订)

使用单位(甲方):

服务银行(乙方):

根据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款竞争性存放项目(一期)招标文件(编号: CTZB-2020060233)和根据《关于防止领导干部在公款存放方面发生利益冲突和利益输送的办法》(浙委办发〔2015〕8 号)、《浙江省国资委关于进一步规范省属企业资金存放等财务事项管理的意见》(浙国资发〔2015〕5 号)等有关规定、相关法规要求, 双方经协商, 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 服务有效期 3 年, 期满后需重新组织招标。

第二条 乙方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 及时、无偿向招标单位提供保密及解锁、对账服务、分账核算、各类查询、原路退款、电话咨询、网上银行服务等, 不得提出本协议书内容之外的任何附加条件。

第三条 协议书签订后, 乙方根据甲方管理的需求, 结合省国资委监管、银行管理的规定, 向监管部门申请新开账户, 存放资金。

第四条 在账户正式运行过程中, 乙方除要向甲方提供银行账户基本功能外, 还要提供日常维护、按需更新等无偿后续服务。

第五条 乙方提供甲方存款利率为活期___%、协定___%(如遇央行调整存款利率, 存款利率同比例调整)。服务收费详见投标(开标)一览表报价(或全免)。

第六条 在委托协议期间, 如发现乙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招标单位将按照协议约定的方式进行处理, 直接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情节严重的, 上报经监管部门。

- (1) 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其他投标人或者甲方恶意串通的;
- (4) 向甲方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对有下列情况的乙方, 视情节轻重予以具体处罚措施进行处理:

- (1) 无故拖延或拒绝签订协议的, 或拒绝按照承诺优惠条款执行的;
- (2) 非法转包或未经同意将项目分包的;
- (3) 无正当理由拒绝按照协议约定提供服务的或未能在承诺期限内提供服务;
- (4) 被投诉质疑, 经证实情况严重的;
- (5) 使用不正当竞争手段, 影响甲方正常采购活动的;
- (6) 违反法律法规和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的。

以上对乙方的所有处罚都将记入乙方诚信评价体系, 作为考核评价的依据。

第七条 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提前收回存放公款。

- (1) 出现资金安全事故、重大违法违规情况或财务恶化；
- (2) 监管评级降低，监管部门认为存在较大运营风险；
- (3) 进行严重不正当投标；
- (4) 未按照中标协议承诺履行相应的责任和义务；
- (5) 擅自降低服务条件和服务内容的；
- (6) 出现银行挤兑、存款被盗或其他可能妨害公款安全的情形。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双方要严格按协议履约。

2、如发现乙方违反招投标文件和协议的有关规定，甲方有权根据招标文件和相应的法律法规要求对乙方进行处罚，并有权提前终止协议书。

第九条 本协议如发生纠纷，甲、乙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相关规定处理。

第十条 协议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协议。协议书若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协议书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所有招标文件（招标编号：CTZB-2020060233）、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询标纪要均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受委托人（签字）：

或受委托人（签字）：

联系人：

项目负责人：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协议书以最终签订版本为准）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一、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 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 3、本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 4、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投标人履行协议的合格性及能力。
- 5、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在一定期限内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 6、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格式编制或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情况，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二、投标文件编制格式及规范要求：

投标文件包括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以下格式进行，一并装订并密封包装。没有密封包装的投标文件，将被当场拒绝。

评分索引：

评分项目	指标	评审内容及评分细则	投标文件所在页码
经营状况 (12分)	1、资产质量	投标人（总行）2019 年度不良贷款率： 不良贷款率最低者得 4 分，不良贷款率最低者与其他银行不良贷款率比例乘以 4，即为得分。计分办法：第 1 名投标银行不良贷款率/投标银行不良贷款率×4（需提供 2019 年度投标银行总行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等证明材料）。	
	2、资本充足率	投标人（总行）2019 年末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最优的得 4 分，其他银行资本充足率与最高者比例乘以 4，即为得分。计分办法：投标银行资本充足率 / 第 1 名投标银行资本充足率×4（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资产规模	2019 年度投标人（总行）资产规模，资产规模≥20 万亿的得 4 分，10 万亿（含）-20 万亿（不含）得 2 分，10 万亿（不含）以下得 1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评分项目	指标	评审内容及评分细则	投标文件 所在页码
服务水平 (38 分)	4、整体服务方案	投标人对采购单位业务的理解和掌握情况，结合项目的特点，提出服务的定位、目标及标准等；提供的服务模式是否能够切合实际，且安全可行，保密性、安全性、文明服务的计划及承诺情况等，优 7-9 分，良 3-6 分，一般 1-2 分。	
	5、服务网点情况	①具有服务完善的本地化人工服务网点，能提供快速的服务响应等，杭州主城区内（不含富阳、萧山、余杭地区）服务网点数量 80 家及以上得 5 分，50（含）-80（不含）家得 3 分，50 家（不含）以下得 1 分。（需提供网点地址信息）	
	6、对账服务	①承诺每月 5 日前及时送达对账单得 2 分，不承诺的不得分；②承诺提供柜面、网上、电话等对账服务的得 2 分，不承诺的不得分；③承诺回单及时送达得 2 分，不承诺的不得分；④承诺如招标人有上门服务需要，当天提供上门服务 3 分。	
	7、以往提供服务履约情况	截止开标时间投标银行为机关事业单位或国企提供账户开立的，每个得 1 分，最高 5 分（需提供基本账户开户证明文件及该账户仍在使用的证明）。	
	8、增值服务	在政策允许的范围内，投标人根据对采购单位业务的理解和掌握情况，结合项目的特点，提出针对采购单位的个性化增值服务及对采购单位业务支持的服务内容。	
	9、储户风险保障方案	投标人安全保障、财务稳健保障与风险控制方案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经济发展 贡献 (20 分)	10、获奖情况	获得 2017-2018 年度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公布的在浙金融机构支持浙江经济社会发展考核评价结果一等奖的，每次得 10 分，二等奖的，每次得 8 分，三等奖，	

评分项目	指标	评审内容及评分细则	投标文件 所在页码
		每次的 6 分，其他等次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综合收益 水平（30 分）	11、活期 利率水平	央行基准利率上浮率（活期利率上浮率+协定利率上浮率）最高者得 20 分，其他报价与上浮最高值比例乘以 20，即为得分。计分办法：投标银行总上浮率/第 1 名投标银行总上浮率×20。	
	12、服务 费用减免	银行自收的各项服务费用全免得 10 分，不免不得分。	

报价文件

目录

(1) 投标响应函.....	(页码)
(2) 开标一览表.....	(页码)
(3)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页码)

一、投标响应函

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全称）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_____（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款竞争性存放项目（一期）（招标编号：CTZB-2020060233）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投标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书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条件：

（1）在杭州市区设有分支机构；

（2）依法开展经营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及重大违约事件；

（3）纳入监管评级的银行，人民银行上年度综合评价应达到 B 级及以上；

3、提供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5 份。

4、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协议，并承担协议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7、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我方撤回投标，贵方有权将我方不良行为报请监管部门，并根据有关条例及文件给予处理。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9、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1、我方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与招标单位、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4) 向招标单位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招标单位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有前款第（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_____传真号码：

日 期：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注：未按照本投标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二、开标一览表

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文件，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的价格完成编号为 CTZB-2020060233 的招标文件[项目名称：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款竞争性存放项目（一期）]实施。

采购项目	报价	极值
中国美术学院 风景建筑设计 研究总院有限 公司 2020 年公 款竞争性存放 项目（一期）	本银行承诺本次服务费用：投标人需明确银行自收的服务费用是否全免，如不能全免需详细列示全部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	本银行承诺本次银行自收的服务费用全免
	本银行承诺本次活期利率：央行存款基准利率上浮： % 。 本银行承诺本次协定利率：央行存款基准利率上浮： % 。 如遇央行调整存款利率，存款利率同比例调整。	本银行承诺本次利率为央行允许范围内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2019 年 月 日

三、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商务技术文件

目录

(1)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	（页码）
(2) 入监管评级的银行，人民银行上年度综合评价应达到 B 级及以上	（页码）
(3) 投标人为支行须提供市分行及以上银行针对本项目唯一授权书	（页码）
(4) 声明书	（页码）
(5) 营业执照、金融业务许可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五证合一的复印件）	（页码）
(6) 廉政承诺书	（页码）
(7) 经营状况指标	（页码）
(8) 服务水平指标	（页码）
(9) 经济发展	（页码）

一、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兹委派我公司_____先生/女士（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_____，联系电话：_____手机：_____传真：_____），代表我行全权处理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款竞争性存放项目（一期）（招标编号：CTZB-2020060233）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若中标则全权代表本公司签订相关协议，并负责处理协议履行等事宜。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其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 (复印件加盖公章)

二、纳入监管评级的银行，人民银行上年度综合评价应达到 B 级及以上

三、投标人为支行须提供市分行及以上银行针对本项目唯一授权书。投标人为市分行及以上银行机构须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指定服务机构授权书。

四、声明书

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自愿参加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款竞争性存放项目（一期）(招标编号：CTZB-2020060233)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全部招标资料和相关附件，并已了解我公司在招投标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我公司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同意此次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并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本公司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协议，保证履行协议条款。

投标人名称(公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营业执照、金融业务许可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复印件（或五证合一的复印件）

六、廉政承诺书

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关于防止领导干部在公款存放方面发生利益冲突和利益输送的办法》（浙委办发〔2015〕8号）、《浙江省国资委关于进一步规范省属企业资金存放等财务事项管理的意见》（浙国资发〔2015〕5号）相关规定，现就本行参加贵单位2019年公款竞争性存放作出如下承诺：

1. 不向贵单位负责公款存放管理的领导及相关人员进行利益输送；
 2. 不将公款存放与贵单位负责公款存放管理的领导及相关人员在本行的配偶、子女及其配偶和其他直接利益相关人员的业绩、收入、晋升等利益挂钩；
 3. 严格执行利益回避制度，贵单位负责公款竞争性存放相关人员的配偶、子女及其配偶和其他直接利益相关人员为本行工作人员的，不参与公款竞争性存放工作；
 4. 不发生除上述行为之外的其他任何利益输送行为；
- 未遵守以上承诺的，本行自愿接受监管部门通报和处理，承担相应的一切后果。

银行（公章）

年 月 日

七、经营状况指标

投标人名称(公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八、服务水平指标

投标人名称(公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九、经济发展

投标人名称(公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封面

正（副）本

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款竞争性存放项目（一期）

项目编号：CTZB-2020060233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